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张宏

作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人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基本情况

张宏，女，汉族，1965 年 4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跨国公司研究所所长，中国国际贸易学会理事，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山东省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山东省对外贸易学会常务理事，山东省商业学会理事。兼任玲珑轮胎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我本人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ESG 委员会委员。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 缺席董事会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张宏 | 14 | 8 | 6 | 0 | 0 | 否 | 8 |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高效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在 2025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股东大会，本人应出席 8 次，实际出席 8 次。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 会议类型 | 应参加会议次数 | 实际参加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会议次数 | 缺席会议次数 |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1 | 1 | 0 | 0 |
| 审计委员会 | 4 | 4 | 0 | 0 |
| 提名委员会 | 3 | 3 | 0 | 0 |
|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6 | 6 | 0 | 0 |

(1)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本人出席 4 次。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并就年报审计工作安排、重要审计事项等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与交流，及时掌握年报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

督作用。

（2）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本人出席 3 次。对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对提名人员的个人资料进行了审阅。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本人出席 1 次。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监督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岗位工作考评系统中涉及的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6 次，本人出席 6 次。对公司的金融租赁业务及担保、关联交易及风险评估报告进行了审议。

3、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逐份审阅公司报送的各类文件，并持续关注企业经营动态、媒体报道、行业重大事件及政策调整对公司的影响。多次现场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并进行实地考察，充分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潜在的经营风险，与公司管理层展开深入的交流与探讨。面对涉及股东权益的重要事项、对可能影响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审慎客观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专业意见，促进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我们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密切沟通，尤其在年报审计阶段，与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计划、重点审计事项等进行沟

通，关注审计过程，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过程中的时效性、数据准确性及结论客观性。

5、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和建议，运用专业积淀，推动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化，持续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助力企业治理效能提升，切实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6、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会等对公司现场进行实地考察，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同时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与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2025年，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场工作时间累计15天。

7、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及相关人员在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展现出高度配合意识与履职支持力度，向我们详细讲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提供完备的议案资料，使我们能够依据相关材料和信息，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年1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为按揭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2025年1月24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年2月13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和3月26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新增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年8月26日和12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以上会议均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各项信息披露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了公司及合并财务会计报表，其中反映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真实、准确、完整。

2025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活动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均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3、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025年5月15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并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聘任该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4、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月8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洪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5年6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赵尔相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总经理），毕研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赵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张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5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赵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钦先生、魏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5年7月29日经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会议均亦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上述人员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与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审核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岗位工作考评系统中涉及的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津贴，符合公司制定的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任期内，本人以独立、客观、审慎的态度，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期间积极参与公司决策，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关键问题主动问询、审慎把关，切实履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通过持续加强与管理层沟通，助力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规范性，始终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履职宗旨。

未来，本人将继续恪守勤勉审慎的履职准则，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扎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筑牢公司治理规范透明的根基。在此基础上，我将进一步贴近公司经营实际，密切与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充分发挥专业与经验优势，保障董事会运作的独立性与决策的公允性。无论何时，我都将提升企业治理效能、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作为履职的根本遵循与出发点。

独立董事：张 宏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